

臺北市北投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12019臺北市北投區立功街9號11樓
之2

承辦人：邱興傑

電話：02-28912105分機225

傳真：02-28961591

電子信箱：ax6843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投區民字第11560041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 (41918046_1156004163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115年臺北市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1份，敬請轉知及推薦所屬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選舉日期訂於115年11月28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，為使本次選務工作順利進行，請貴單位踴躍推薦所屬參加。
- 二、為配合選務期程，推薦人員登記資料卡請填妥後，傳真（2896-1591）或免備文送本所民政課遴選組彙辦。
- 三、貴單位如需登記卡格式，請至本所網站首頁左上方「選務專區」下載（<https://btdo.gov.taipei/>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松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除外)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(教育部體育署(已停用)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除外)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一總隊

副本：



陽明高中 1150302



NDAA1156002047